

证券代码：603017

证券简称：中衡设计

公告编号：2020-030

##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从中衡惠众股权投资基金（滨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退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从中衡惠众股权投资基金（滨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退伙的议案》，同意公司退出中衡惠众股权投资基金（滨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且经合伙企业合伙人友好协商并一致同意，合伙企业进行解散清算，相关情况如下：

### 一、投资概述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其他投资方共同设立中衡惠众新旧动能转换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滨州市中咨惠众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咨惠众”）、诚筑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筑投资”）共同发起设立中衡惠众股权投资基金（滨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9 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的《关于与其他投资方共同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截止到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向合伙企业实缴出资 3000 万元。

### 二、合伙企业情况

合伙企业名称：中衡惠众股权投资基金(滨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伙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合伙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0MA3NUNFW76；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梁新；

合伙企业住所：山东省滨州市滨城区黄河十六路 997 号；

成立时间：2018 年 12 月 19 日；

合伙企业期限：10 年，其中投资期 5 年、退出期 2 年，退出期届满后可延长 3 年；

合伙企业规模：认缴规模 10010 万元，实缴规模 6010 万元；

各合伙人出资情况：

| 合伙人名称                 |       | 认缴金额（元）       | 实缴金额（元）       | 实缴时间      |
|-----------------------|-------|---------------|---------------|-----------|
| 诚筑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普通合伙人 | 100,000.00    | 100,000.00    | 2019-1-18 |
|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有限合伙人 | 70,000,000.00 | 30,000,000.00 | 2019-1-18 |
| 滨州市中咨惠众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有限合伙人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2019-1-21 |

### 三、退伙情况

本合伙企业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正式设立。截至本公告日，本合伙企业未开展实质性投资业务。

根据《中衡惠众股权投资基金（滨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第 10.5.3 条的约定，“当有限合伙人出资拨付基金账户一年以上，基金未开展投资业务，有限合伙人可无需其他合伙人同意，选择提前退伙”，因此各合伙人按照适用法律以及《合伙协议》的约定，签署《合伙人会议决议》解散本合伙企业并批准清算报告。

### 四、合伙企业财产清算损益情况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合伙企业资产总额为 61,347,839.75 元，其中，净资产为 61,347,839.75 元，负债总额为 0.00 元。

### 五、合伙企业退出分配方案

1、清算报告被合伙人批准后 10 个工作日内，优先对有限合伙人投资本金部分进行分配，拟分配本金 60,000,000.00 元，其中向有限合伙人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配本金 30,000,000.00 元,向有限合伙人滨州市中咨惠众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配本金 30,000,000.00 元;

2、有限合伙人投资本金分配结束后,基金资产余额为 1,347,839.75 元,其中包括普通合伙人投资本金及 2020 年基金管理费。该部分资产将按以下顺序进行费用支付与分配:

2.1、向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支付清算审计费用 3,300.00 元,同时向基金管理人诚筑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支付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15 日的应付基金管理费 230,000.00 元;

2.2、向普通合伙人诚筑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分配本金 100,000.00 元;

2.3、合伙企业进行税务汇算清缴,并抵扣全部应缴税费;

2.4、税务汇算清缴完成后 5 个工作日内,合伙企业剩余待分配资产将按以下比例向各合伙人同时分配:向有限合伙人滨州市中咨惠众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配剩余资产的 49.92%,向有限合伙人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配剩余资产的 49.92%,向管理人诚筑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分配剩余资产 0.16%。

## 六、合伙企业剩余现金财产的分配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回投资本金 3000 万元。

注:合伙企业清算和分配期间将产生银行利息收入,基金剩余资产的最终分配金额以银行账户最后一个结息日的结息后金额为准。

## 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从合伙企业退伙,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主营业务发展进行资源整合,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3 日